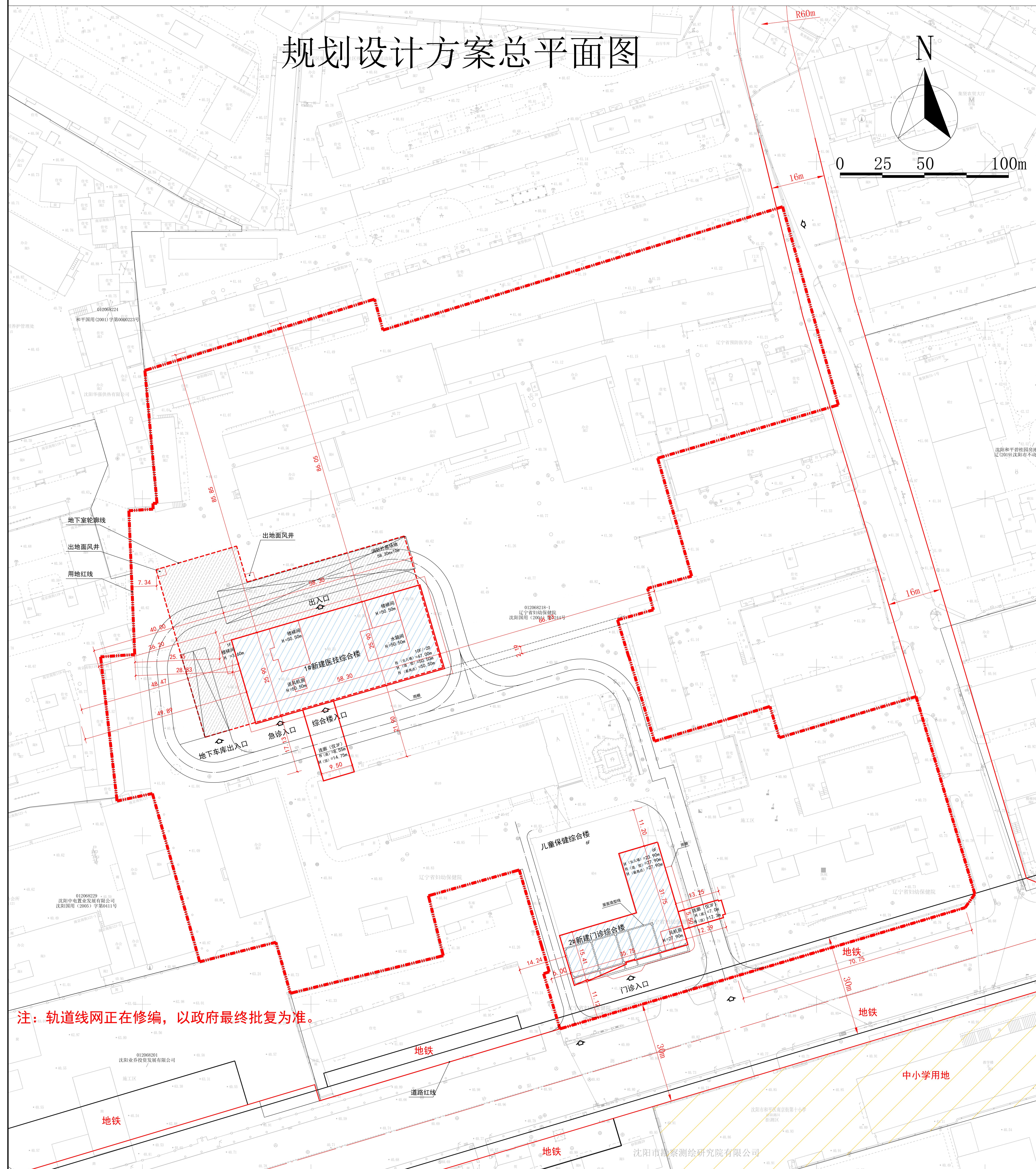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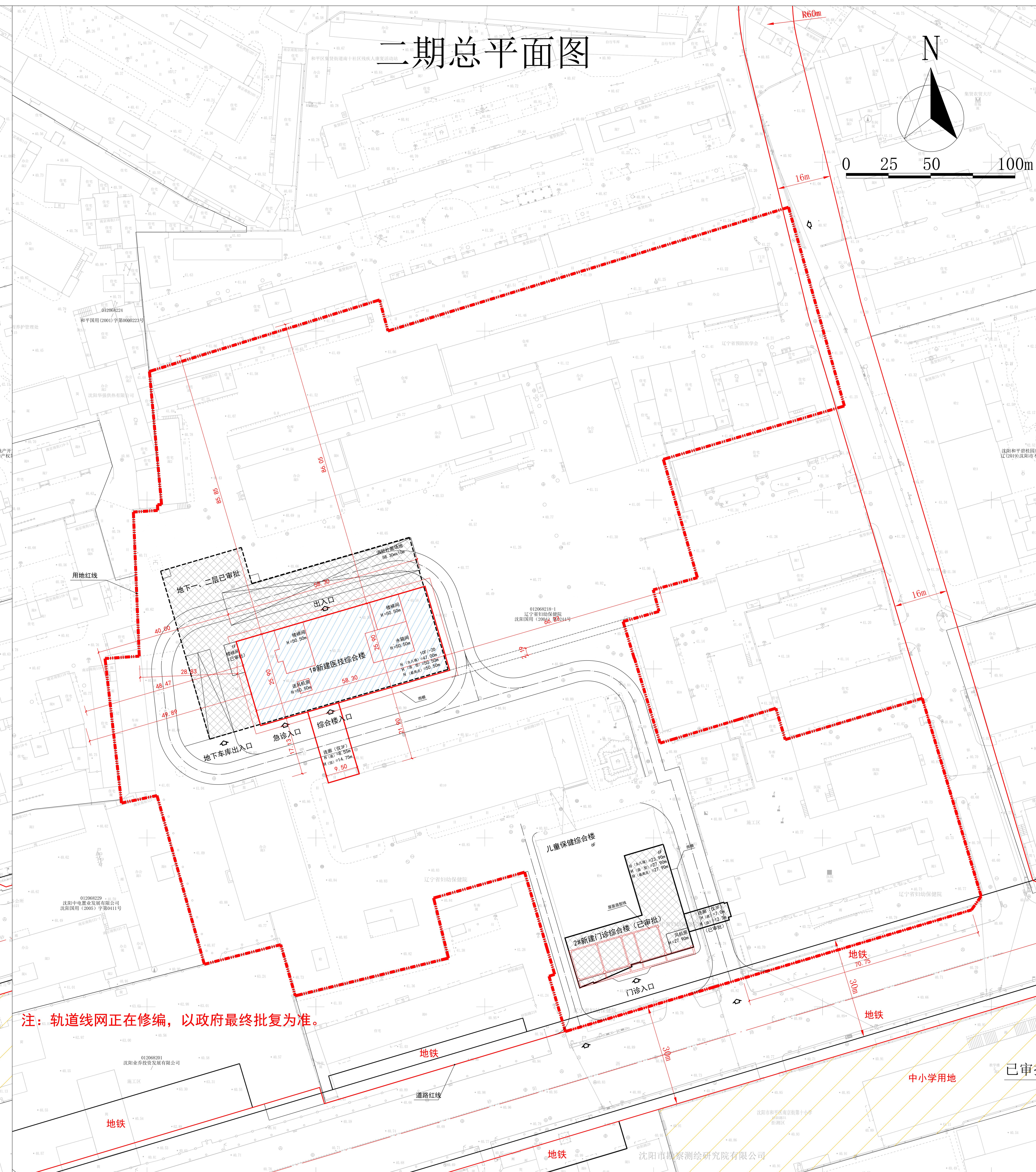


沈阳市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批前公示板

规划设计方案总平面图



二期总平面图



公示信息

辽宁省妇幼保健院(辽宁省妇女儿童医院)辽宁省妇幼保健院妇产保健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一期)二期项目规划许可批前公示

辽宁省妇幼保健院(辽宁省妇女儿童医院)建设的和平区集贤街40号的辽宁省妇幼保健院妇产保健能力提升建设项目(一期)二期,规划用地性质为医疗卫生用地,用地面积为38407平方米。建设单位现已委托设计单位按照相关技术标准和规范完成建设工程规划设计方案,现予以公示并公开征求意见。

1、公示及收集意见日期：2024年10月17日--2024年10月25日（7个工作日）

2、利害关系人可在公示有效期内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或提出意见:

①咨询电话：审批部门：沈阳市自然资源局和平分局，024-31912705；

建设单位：辽宁省妇幼保健院(辽宁省妇女儿童医院)，024-31455888；

设计单位：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024-81978000；

②信函请邮寄至：沈阳市和平区嘉兴街7号(注明：“规划公示”)(以邮截日期为准)

③电子邮箱: hpfjspark-zrzyj@shenyang.gov.cn。

3、反馈意见请注明联系人真实姓名、电话、地址等信息；如因信息不完整或不真实导致无法核对相关情况的，视为无效意见。

4、本方案涉及的利害关系人依法享有陈述、申辩以及申请听证等权利，逾期未申请视为放弃上述权利。

沈阳市自然资源局和平分局

2024年10月17日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名称 (公章) 辽宁省妇幼保健院 (辽宁省妇女儿童医院)				名称 (公章)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地址	沈阳市和平区集贤街 40 号		联系人	李长胜	设计单位	资质等级 (建筑、规划)	甲级	联系人	李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210000463003128w		联系电话	13674578027		设计资质证号	A12100254	联系电话	15998110706
建设用地面积 (m ²)		38407								
总建筑面积 (m ²)	15394.22	地上 (m ²)	15394.22		基底面积 (综合基底面积) (m ²)	1280 (3050)	建筑密度 (综合建筑密度) (%)	3.34 (7.95)		
		地下 (m ²)	0		绿地率 (综合绿地率) (%)	0 (2430)	绿地率 (综合绿地率) (%)	0 (6.32)		
计容建筑面积 (m ²)	15394.22	地上 (m ²)	15394.22		容积率 (综合容积率)	0.41 (0.53)	停车位 (个)	0	地上 (个)	0
		地下 (m ²)	0		栋数	1 栋	地下 (个)	0		
总建筑面积 (m ²)	地上建筑面积 (m ²)	15394.22	医疗卫生建筑面积 (m ²)		15394.22	本期包含 1#新建医技综合楼的上地部分, 2#新建门诊综合楼的屋面造型; 其中, 地上总建筑面积 15394.22 m ² , 包括地上连廊面积 209 m ²				
	地下建筑面积 (m ²)	0	地下人防停车建筑面积 (m ²)							
			地下非人防停车建筑面积 (m ²)							
配套设施		地下设备用房建筑面积 (m ²)								
配建停车位 (个)		0 (本项目配建停车位共计 176 个, 其中地上 132 个, 地下 44 个, 已于一期审批)								

鸟瞰图

